

北京市东城区房屋管理局 2025 年度行政执法统计年报

一、行政执法机关的执法主体名称和数量情况

行政执法机关执法主体名称：北京市东城区房屋管理局行政

执法机关主体数量：1 个行政执法主体

二、各执法主体的执法岗位设置及执法人员在岗情况

东城区房屋管理局共有 7 个科室涉及行政执法事项，分别是房屋市场管理科、房屋租赁管理科、物业管理科、房屋安全和设备管理科、拆迁管理科、住房保障科、行政执法科，7 个执法科室共设置执法岗位 10 个（包括 AB 岗），核定人数 24 人。

三、执法力量投入情况

具有行政执法检查权、行政处罚权、行政许可权的科室和部门全员参与行政执法。全局本年度投入执法人员 24 人。我局持续加大执法人员业务培训力度，夯实执法基础，全面提升各部门执法效能。

四、政务服务事项的办理情况

（一）行政许可类：

1.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施行前已发房屋拆迁许可证的延期，10 件；

2. 商品房预售许可初审，2 件。

（二）行政裁决类：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施行前已发房屋拆迁许可证项目，对在规定搬迁期限内未达成拆迁补偿安置协议的进行裁决，11件。

（三）行政确认类：

商品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审核 35 件。

五、执法检查计划执行情况

东城区房屋管理局 2025 年度行政执法检查计划于一季度公示在东城区人民政府网站的“东城区行政执法公示”专栏。2025 年度共完成 1509 次行政执法检查，对同一企业实施行政检查的年度频次上限为 8 次。

六、行政处罚及行政强制办理情况

2025 年作出行政处罚 7 件，其中一般处罚 4 件，简易处罚 3 件，罚没款总额 99500 元。

东城区房屋管理局 2025 年未实施行政强制。

七、投诉、举报案件的受理和分类办理情况

东城区房屋管理局 2025 年受理来信 296 件，均经依法分类处理。其中行政事项 224 件，占来信总量的 75.68%。物业管理科 26 件，房屋市场管理科 4 件，住房保障事务中心 14 件，拆迁管理科 82 件，征收实施科 23 件，征收审核科 3 件，房屋租赁管理科 5 件，行政执法科 2 件，老旧小区综合整治专班 5 件，直管公房管理科 32 件，住房保障管理科 9 件，房屋安全和设备管

理科 4 件，党群办公室承办 1 件，棚户区改造管理科承办 1 件，法制信访科承办 1 件，棚改科和拆迁管理科共同承办 5 件，直管公房管理科和落实私房政策办公室共同承办 3 件，房屋安全科和物业管理科共同承办 2 件，房屋租赁管理科和物业管理科共同承办 1 件，房屋租赁管理科和房屋市场科共同承办 1 件。信访诉求经局法制信访科甄别属于行政事项的，进入行政程序后，承办科室在调查处理出具行政事项处理意见书时都能为其提供明确的司法救济途径。

北京市东城区房屋管理局

2026 年 1 月 27 日